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5-084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注销原因：减少注册资本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注销前回购账户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21,119,984	10,000,000	2025年12月9日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但尚未使用的10,000,000股股份实施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271,496,706股减少为2,261,496,706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2,271,496,706元减少为2,261,496,706元，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5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含）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

2024年2月2日，公司完成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9,813,484股，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2024年5月15日，公司完成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1,306,500股，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综上，在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121,119,984股。

二、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决策程序与信息披露

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并于2025年10月20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第一期回购方案的89,813,484股股份用途变更为10,000,000股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剩余79,813,484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26日和2025年10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部分注销暨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截至本公告日，通知期已满45日，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申报。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股份注销申请，本次股份注销事项将于2025年12月9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注销数量、完成日期和注销期限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三、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271,496,706	-10,000,000	2,261,496,706
总计	2,271,496,706	-10,000,000	2,261,496,706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本次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注销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股份事项已经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注销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与备案等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